

2023年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 工程项目的控制管理(精选9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一

工程项目的控制管理主要包括四大方面，具体是哪四方面？下面小编一一来为你揭晓！

施工企业进行进度管理的目的，是要按照承包合同规定的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工程建设任务；同时把项目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为企业获得合理的利润。

1. 制定进度计划。工程中标后要根据现场施工条件和合同中的工期，编制出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计划的内容包括确定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选择施工方法和组织流水作业、协调各个工种在施工中的搭接与配合、安排劳动力和各种施工物资的供应、确定各分部分项工程的目标工期以及全部工程的完工时间。
2. 进度计划的实施。将施工进度计划报业主审批后严格执行。把进度计划布置下去，调配人力、施工物资和资金，确保到位。及时检查和发现影响进度的问题，并采取适当的技术和组织措施，必要时修订和更新进度计划。
3. 监督各分包单位的工作，及时协调分包单位的施工配合。工期是指建设项目或单位工程从正式开工到全部建成投产或

交付使用所经历的时间。合同工期除了上述规定的施工天数外，还应计算以下情况的工期：工程内容或工程量的变化、自然条件的不利影响、业主违约及应由业主承担的风险等不属于承包商责任事件的发生、经过业主发布变更指令或批准承包商的工期索赔要求而允许合法顺延的工期。在实际施工过程中使用网络计划技术进行进度调整和控制。由于种种因素的影响，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差异，为保证在合同工期内竣工，必须对进度计划进行必要的调整和补充。

施工进度控制是一种周期性的循环，称四阶段循环：编制计划、执行计划、检查执行的'结果和计划的偏差及影响因素，采用纠正措施。

4. 控制施工进度的措施。(1)组织措施。落实项目经理部各级管理人员的分工、职能和任务；进行项目分解，确定各个部分、各个阶段的进度控制目标；制定进度协调工作制度，定期开好调度会议；健全进度记录和报告制度；做好员工的思想工作。(2)技术措施。认真研究工程设计图纸和技术规范，做好施工组织设计，并根据施工过程中变化，随时调整进度计划。(3)合同措施。要经常与业主、供货厂商、自己的分包商保持沟通；认真履行各方的合同义务；对对方影响工程进度的事件，要详细记录，及时交涉或提出索赔。(4)经济措施。及时向业主报告阶段进度，申请进度付款，争取按时取得支付签证；制定供货商和分包商的奖惩办法，促进关键工作按时或提前完成。做好自身的财务管理，控制成本，预测流动资金的需求，合理调度资金。

在工程开工前根据业主要求、工程的实际情况和企业的规划确定工程项目的质量目标。

推行施工现场技术负责人技术管理工作责任制，用严谨的科学态度和认真的工作作风严格要求自己。正确贯彻执行政府的各项技术政策，科学地组织各项技术工作，建立正常的工程技术秩序，把技术管理工作的重点集中放到提高工程质量，

缩短建设工期和提高经济效益上。正确划分各级技术管理工作的权限，使每位工程技术人员有职，有权，有责。制定符合本工程施工的详细的规章制度和奖罚措施。对施工质量好的作业人员进行重奖，对违章施工造成质量事故的人员进行重罚，不允许出现不合格品。在认真组织进行施工会审和技术交底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对关键部位和影响工程全局的技术工作的复查、检查，在重点工序施工前，必须对关键的检查项目进行严格的复核。杜绝重大差错事故的发生。

坚持“三检”制度。即每道工序完后，首先由作业班组提出自检，再由项目部项目经理组织有关施工人员、质检员、技术员进行互检和交接检。对于工程施工过程出现的质量事故，一经发现，要组织力量，进行严肃处理，按照事故原因不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和群众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防护措施不放过的“三不放过”原则，认真处理，防患于未然。

严格按施工工艺施工。根据对工程质量的关键特点，关键部位及重要影响因素设质量管理点的原则，并设专人负责。建立高效灵敏的质量信息反馈系统。

确定安全生产目标：达到“无死亡事故，无重大伤人事故，无重大机械事故，无火灾，无中毒事故”。

施工企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全面的安全工作，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安全教育，贯彻宣传各类安全法规。通过贯彻上级部门的文件精神，制定各类安全管理条例，每周对各项目工程进行安全工作检查、评比、处理较大的安全问题。项目部应成立安全管理小组，并设专职安全员，主要职责是负责进行对工人的安全技术交底，贯彻上级精神，每天检查工程施工安全工作，每周召开工程安全会议，制定具体的安全规程和违章处理措施。各作业班组应设立兼职安全员，主要是带领各班组认真操作。

项目部成本核算人员根据工程预算做出成本预测和计划，向

主管领导提交项目承包责任书及成本控制目标。项目部应从四方面进行成本管理。

1. 提高全员经济意识。在项目部工程承包制中项目部要做好成本管理工作，首先必须明确成本管理是全员管理。成本控制不单纯是工程核算人员、财务人员的任务，而是全体建设参加者的共同任务。成本控制要做到全员参与，树立全员经济意识。
2. 抓好材料管理和使用。在施工全过程中，材料费占施工总成本的60%左右，施工单位要想控制施工总成本，在材料管理和使用上应引起高度重视，加强管理，减少施工过程中的经济损耗。材料采购部门及现场相关人员应做到以下几点：一是做好材料采购前的基础工作；二是在施工过程中加强材料管理；三是项目经理部工程承包制中在保证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由项目经理部自行选择使用某个厂家的材料。
3. 加强人力资源的管理。成本控制中，人工成本的控制也是很重要的一环。现在大多数施工单位亟待解决施工现场民工管理问题，施工工地在施工过程中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民工不服从调配、偷懒或窝工等情况。针对这一现象，在项目经理部工程承包制中，为了减少人力资源消耗加快施工进度，应该做到：一是在施工开始前，不仅要安排施工进度计划，也应根据施工计划排出每道工序民工用工计划，根据用工计划算民工费。二是项目部根据每道工序民工用工计划事先拟定民工使用成本目标。三是在工程开工后，要严格控制定员，劳动定额，出勤率，加班加点等问题；及时发现和解决人员安排不合理，派工不恰当，时紧时松，窝工、停工等问题。四是在施工过程中，应增强民工负责人的责任意识。遇到调配民工、追究责任等问题，直接与民工负责人交涉。
4. 强化机械使用管理。施工机械费占施工总成本的20%左右，对于施工机械的使用和管理也是成本管理中的一个重要环节。现在大部分企业实行的是机械调配权归职能部门所有，在这

种管理方式下如果实行项目部工程承包制则要求：(1)确定机械手的岗位职责，每天记录内部机械及外租机械使用和管理情况。机械手不应该只是单纯地维修、保养机械，也应该融入到工地中，了解工程进度。(2)对于重要工序所使用的重要机械，机械手可以在施工工序开始前向项目部提出申请承包机械种类、数量及台班数，待工序完成后如台班数节约则所节约的台班数按台班费兑现，将其中的10%奖励给机械手。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二

加强合同管理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使用合同来引导和管理建筑市场，顺应了政府转变职能，下面小编为您整理几篇有关于工程合同管理相关知识，提供参考！

它是进行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及成本控制的重要手段和风险控制方法之一，甚至，在某些时候优秀的合同管理产生的经济效益会大于技术优化产生的经济效益。

同时，合同管理也对保护建设各方利益，完善和发展建筑市场起着重要作用。

因此，笔者认为合同管理是业主和/或业主委托的专业项目管理公司进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重要环节，是工程项目管理的核心和重点。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的基本原则 (一)合同管理应以法律为依据，只有以合法为前提进行合同管理，才能切实保障业主的根本利益，促进工程的顺利建设。

与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密切相关的法律概括起来有两类，一类是包括物权法、合同法在内的民事商事法律，一类是包括建

筑法、招标投标法在内的经济法。

合同管理人员应熟知以上法律并能够较为熟练地应用，以保证合同条款的合法性，从而才能保证条款的有效性。

法律赋予业主的权利和利益是业主最根本的利益，如合同条款因违法而无效，则业主的根本利益就没有任何保障了。

(二) 合同管理应以建设工程的实际情况为出发点和突破点，

任何合同甚至任何合同条款都应体现和贯彻以上目标，笔者认为只有如此，合同管理才会在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发挥出较大的推进作用。

(三) 合同管理应以预防为主，减少甚至避免纠纷和索赔的发生。

预防是进行风险控制的有效方法之一，业主和/或项目管理公司应综合考虑项目管理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并尽可能制定出相应的风险控制方法并体现在具体合同条款中。

同时，应确保合同条款的明确、具体，避免歧义和含糊。

(四) 最大限度地将建设工程参建各方的权利、义务及责任纳入到合同管理的范围中，使参与项目建设的任何一方都能以合同为依据，享有权利，履行义务，共同保证建设工程的顺利竣工和投入使用。

(五) 作为业主或/业主委托的专业项目管理公司，进行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应以最大限度保护业主的合法利益为出发点，以推进项目顺利建设为中心，尽可能实现包括业主在内的项目各参建方的共赢。

任何合同条款都包含了合同主体之间利益的相互制约和相互

促进，建设工程的'各类合同中，业主与其它工程参建方的利益不会是完全的对抗关系，也不可能是完全的一致关系，他们之间的利益通过各个合同条款表现出相互制约和相互促进的特点。

业主和/或项目管理公司在进行合同管理时应把握业主的合法利益与非法利益的界限，把握保护业主利益的恰当限度，笔者认为应以推进项目顺利建设为中心来商谈合同条款为宜，毕竟项目的顺利建设是实现包括业主在内的所有参建方利益共赢的唯一途径。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的特点;主要是由工程合同的特点决定的，同时也决定了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与其他合同管理的不同。

(1) 建设工程项目的完成是一个渐进的过程。

在这个过程中，完成工程项目持续的时间要比完成其他合同时间长，特别是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的有效期最长，一般的建设项目要一两年的时间，有的工程长达5年甚至更长。

以施工合同为例，施工合同不仅包括施工期限，还包括保修期。

当然如果加上招标投标期，合同谈判与签订期，施工合同的生命期会更长。

由此决定建设工程合同的管理是个较长的过程。

(2) 由于工程价值量大、合同价格高，因此合同管理对经济效益影响较大。

对于承包人来说，合同管理得好，不但可以避免承包人亏本，还可以使承包人赢得利润。

反之，则会使承包人蒙受较大的经济损失。

在现代工程中，由于竞争激烈，合同价格中包含的利润越来越少，合同管理中稍有失误就可能导致工程亏损。

(3) 工程合同变动较为频繁。

这主要是由于工程在完成过程中受内部与外部干扰的事件多造成的。

因此，加强合同控制与变更管理就十分重要。

(4) 工程合同管理工作极为复杂。

因此对工程合同管理就必须严密、细致、准确地管理。

首先是因为工程体积庞大、结构复杂，要求技术标准和质量标准很高，这就给工程合同管理提出了一个新的要求：合同实施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都要提高，才能满足工程管理的

要求。

其次，由于资金来源渠道多，有许多融资方式和承包方式，使工程项目合同关系越来越复杂。

再次，合同条件也越来越多，不同的合同其条件也不同。

工程项目的参加单位和协作单位也多，可能涉及到十几家甚至几十家。

由此，涉及的合同文件也异常的多，这就更需要进行科学合理的协调和管理，保证工程的有序进行。

(5) 合同风险大。

由于合同自身具有的实施时间长，实施变动大，涉及面广外，

导致合同受外界环境(如经济条件、社会条件、法律和自然条件等)影响大,引起的风险也大,所以,加强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对减少和降低风险是至关重要的。

一、合同主体的识别选择阶段 工程管理人员都知道,对于一个建设项目,选择了一个优秀的施工单位,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就成功了一半;甚至项目经理的优秀称职程度,就决定了项目的最终结果。

好的优秀的施工单位具有自己精专的优势领域,而普通的一般意义上的合格的施工队伍的施工往往具有不确定性,给工程的质量、工期和造价带来很大的风险。

某单位的艺术楼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录用施工队伍,在技术标差异不大的情况下,只有一个资质最低的单位商务标合格,其他单位的报价都超出了规定的范围。

低资质单位中标后,人员和施工机具无法按计划到位,质量和工期都大打折扣,投资严重超额,领导和群众都极为恼火。

究其原因,是建设单位对承担施工任务单位的风险认识不足,危害严重性评估不够。

还有的施工单位没有资质借用资质,有的低资质借用高资质,还有的私自转包、分包给低资质甚至无资质单位。

应当说,建设领域较为普遍地存在建设工程合同主体与合同执行主体不一致,即建设领域中的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规定:禁止施工企业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承包工程,禁止其他单位使用本单位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接工程。

施工单位为规避这一法律规定，采取无施工资质或低施工资质的施工单位利用挂靠高施工资质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承接施工任务，以至当前建设领域存在一种普遍现象即：一级施工队伍中标，二级施工队伍签合同，三级施工队伍甚至无等级施工队伍施工。

由于挂靠方式的出现，合同签订单位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但实际承建单位却不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及完成建设任务的能力。

于是建设过程中，建设工程纠纷增多，国家建设项目遭到一定的损失。

为了避免上述风险的发生，建设单位必须高度重视参加投标单位的考察工作，对其身份、资格、能力进行认真审查确认。

合同主体的审查是合同审查中首先要确认的问题，合同当事人的身份和资格是直接关系到合同是否有效、能否履行的先决条件。

就施工合同主体资格审查而言，建设单位签约前应首先对施工方资信等重大事宜进行细致调查，才能从源头控制风险。

二、施工合同签订过程中 1、签约准备阶段 签约准备阶段是全部合同工作的基础，加强这一阶段的调查工作对风险控制和合同管理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建设方应做好对对方组织合法性，即权力能力和行为能力的调查。

虽然施工单位目前多是通过招标的方式确定的，招标前已经对对方的资质情况进行了审查，但是真正签订合同前再进行进一步的专业调查，堵塞一切可能的漏洞，防范风险还是非常有必要的。

对方是建设单位的，应调查其是否是依法登记注册的正规单位，是否具备法人资格；如果是法人下属单位，应查清其法人单位是谁，其与法人单位是何种关系；如果是法人单位的代理，对方是分包商，我们应确认对方是否具有相应资质条件，而且还要调查其是否确实具备相应施工能力。

2、签约协商阶段 协商是就未来将要订阅的合同的主要条款交换意见，达成合同的过程，这一过程在合同法上称为要约和承诺。

在建设施工合同签订中一般表现为招标、投标和中标。

在协商过程中，一定要把自己的意思准确全面的表达出来。

并对对方的意思表示进行认真分析。

根据《合同法》、《招标投标法》的规定，在招标投标过程中要注意以下问题：招标文件在性质上属于要约邀请，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它的内容对后续的中标签约和施工影响很大，必须予以重视。

要注意分析招标文件中给定的项目性质、技术要求、工程相关条件以及给定的主要合同条款，对其超出自身条件和可能导致违法违规的要特别注意，应在标书中对其进行适当处理。

投标文件是非常关键的，除为中标服务以外，它还是签约过程的要约，对合同的影响极大。

作为要约，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撤回和撤销。

根据《合同法》规定，要约在到达受要约人之前可以撤回，在受要约人发出承诺通知前可以撤销；《招标投标法》规定，投标文件在要求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和撤回。

经开标、评标过程，一旦定标，意味着承诺的产生。

要约一经承诺，合同关系即告成立。

所以定标以后，不允许再对招投标文件进行擅自变更。

《招标投标法》规定，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承担法律责任。

3、合同条款确定阶段 建筑施工合同是法定书面合同，必须注意运用妥善的词句将协商座谈过程中的条款用书面形式确定下来。

在确定条款时应注意以下问题：格式合同文本的全面性完整性。

建设工程施工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条文不能过于简单。

过于简单的合同文本意味着不确定性的增加。

建设单位审查合同时，应就合同内容是否完整、全面，风险分担是否合理等进行全面审查。

尽量避免看似省事的合同条款，应当努力从自身的角度出发，将所能预计到的一切情况均在合同中加以约定。

现实中的建设方或建设方所在地主管部门印制的合同文本，往往不能注意到具体工程事项的特点，规定死板，过于原则化，经常存在这样那样的缺点。

《合同法》对格式条款作了明确限制，应高度注意对合同必

须逐条认真审核，添加自己认为应该规定的条款。

工程尾款的回收办法和保证措施，等等。

合同索赔条款的确定。

建筑施工中的索赔现象在涉外工程承包中运用较为普遍，在国内工程建设中还处于起步阶段。

我们应当做好合同规范工作。

在合同中明确具体的规定施工方的义务，在责任条款中规定索赔条款，在施工方不履行约定义务或履行义务有瑕疵，或不配合不协作时，可以进行索赔。

这种索赔条款是必要的。

对引起索赔的原因和索赔方式，索赔量可以专门规定，也可以借助相关法律或其它合同条款来实现。

fidc摘要所提供的可索赔条款及可调事项是比较有权威的，我们在工作中可研究借鉴。

合同价款的确定。

对于设计工作达到一定的深度，边界条件较清楚，工程量变化不大，施工难度小的项目，要采用固定价合同方式，以求得自身风险最小。

对于不能全部采用固定价的合同，尽量加大固定价的比例，然后对可变部分进行具体要求。

如有的建设单位采用中标价加现场签证方式结算时，对签证结算部分严格要求，偏差在0.5%以内时，同比下浮；偏差超

过0.5%时，加倍处罚；偏差超过2%时，取消该施工单位今后投标和施工的资格。

4、合同审定签字阶段 这是合同签订的最后阶段，建设工程合同关系虽经承诺，但一般需要经过签字盖章才能正式生效。

所以，这一阶段一定要对合同做最后把关。

首先，要对前述阶段进行审核，检查是否存在疏漏，及时解决问题；其次签约过程中前述阶段一般由专门人员具体承做，往往不能综合企业和工程全局，所以，企业负责人员一定要在这一阶段对合同进行通读，从全局和整体出发，对合同条文进行审查。

三、合同履行阶段 加强合同履行管理。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是指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以及合同当事人根据法律法规和自身的职责，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签订和实施进行指导、监督检查和管理。

工程施工阶段合同管理的目标是保证工程项目建设目标的实现。

实施有效的合同实施控制。

为了保证工程项目施工按计划、有秩序地进行，保证正确地履行合同，就必须对工程项目实施进行严格的合同控制。

建立合同实施保证体系。

设立专门的合同管理机构 and 人员。

合同管理的任务必须由一定的组织机构和人员来完成，要提高合同管理水平，必须使合同工作专门化和专业化。

合同履行分析，落实合同管理责任。

建设单位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基本目标就是圆满地完成合同规定的任务。

在合同具体实施单位和分承包商的具体工程活动中，必须熟悉合同规定，明确自己的责任，用合同指导工程实施的工作。

建立合同管理工作程序。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合同管理的日常事务工作千头万绪，极易引起管理的混乱。

为了避免混乱现象，使合同管理工作有序、有效进行，必须建立合同工作程序，规范合同管理工作。

建立报告和行文制度。

在承包商工程施工过程中，要建立严格的报告和行文制度，尤其是涉及承包商与业主、监理工程师、分包商之间的有关问题都应以书面形式作为最终依据。

这是合同法规定，也是工程管理的需要。

建立文档管理系统。

在工程合同管理过程中，一方面需要大量的资料，另一方面产生大量的资料。

因此，建立合同文档系统，科学、系统地整理和保存工程施工中各有关事件和活动的一切资料就非常重要。

实施有效的合同监督。

合同责任是通过具体的实施工作完成的。

合同监督可以保证合同实施，按合同结果进行。

合同监督可以分为：（1）对施工单位、监理工程师进行合同监督。

（2）对其他协作方的监督。

（3）现场监督各工程小组、项目小组或分包商的工作。

（4）对各种文件合同方面的审查和控制。

进行合同跟踪。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于实际情况千变万化，常常导致合同实施与预定目标的偏离。

如果不采取措施，这种偏差常常从小到大，逐渐积累，对合同的履行会造成严重的影响。

跟踪合同实施过程，就可能达到合同总目标。

此外合同跟踪还能使项目管理人员一直清楚地了解合同实施情况，对合同实施现状、趋向和结果有一个清醒的认识。

合同评价和判断。

在合同跟踪的基础上，进行分析、评价和预测。

不论是对正在进行的，还是对将要进行的工程施工都有重要的影响。

分析工程实施文件的差异及其原因、影响因素、责任等，确定各个影响因素由谁及如何引起，按照规定，应由谁承担及承担多大责任，提出解决这些差异和问题的措施、方法。

总之，通过准确识别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和履行各阶段中的风险，正确评估其危害，加强合同的管理，一定能避免或减少风险，大大提高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建设项目按期高质量地完成。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三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工程项目的全寿命周期包括项目的决策阶段、实施阶段和使用阶段(或称运营阶段，或称运行阶段)。从项目建设意图的酝酿开始，调查研究、编写和报批项目建议书、编制和报批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的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方面的论证都属于项目决策阶段的工作。

建设工程管理一般包括如下内容：

1. 确定项目实施的组织；
2. 确定和落实建设地点；
3. 确定建设任务和建设原则；
4. 确定和落实项目建设的资金；
5. 确定建设项目的投资目标、进度目标和质量目标等。

1、完善筑工程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在完善建筑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方面，首先国家应该给予积极的响应和支持，积极商讨和出台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并确保其能够有效实施和落实，为工程管理质量的提高提供逐步完善的法律法规。同时，各个地区政府也应积极出台相关政策，强化专业工程项目管理，硬性规定管理范围，严格项目

管理企业的专业化和职业化，从而确保建筑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逐渐规范化、科学化。

2、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

建筑施工企业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的组织员工培训，积极的开展继续教育，全面的将员工素质提高。此外，还应当做好技术交底工作，在分项工程每一道工序开始施工之前，工程的项目部负责人应当及时的参与到施工人员及管理的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工作中去，对图纸设计、施工程序及成品保护、程序的交叉配合，都必须进行详细的交底，交底的内容主要包括设计变更、质量标准、施工方案、规范要求、技术安全措施等，使全体施工人员均可以掌握与了解相关要求和技能，同时做好交底记录。

3、完善进度协调工作

也就是说要对所有参与工程建设的单位或团体进行协调，从建设单位、承包单位、分包单位——彼此加以协调与搭接，无论在时间上还是在空间上都要进行协调配合，因为所有这些都已经成为非常关键的因素，他们之间相互制约、相互影响。一定要加强对所有单个项目工程内部的施工关系的协调，只有这样才能有效维持工程建设顺序，确保工程如期完成。

4、对原材料的质量控制

对建筑材料的质量控制应采用“三把关，四检验”的制度，即材料供应人员把关，技术质量检验人员把关，操作使用人员把关；检验规格，检验品种，检验质量，检验数量。

5、完善招投标办法

各建设主管部门应根据《建筑法》对将要投票的项目从立项、投标至开工、施工及竣工验收全过程严格实行监督管理，依

法维护建筑施工企业的利益。

6、重视建筑工程的核算

建立科学的核算管理体系；参与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将财务管理的位置前移；对于已竣工的工程，要及时办理工程（预）转资。只有对工程核算进行完善和创新，形成系统严密并且符合企业实际的工程管理核算体系，才能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

7、重视现场签证

在按照合同条款支付时应该防止过早、过量签证，特别是合同变更补充协议的签认须格外谨慎，签证必须依据相关合同条款衡量，起到相互制约的作用。尤其要重视设计变更与施工图错误，此类签证只需签变更或修正的项目，原图纸不变的勿重复签证，已经下料和购料的，务必签写清楚材料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变更日期、运输情况、到场情况、成品情况、有无回收或代用等详细情况。

8、加强安全管理

在施工场地应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安全宣传，确保现场的作业程序稳定，严格按照安全规范进行施工。在日程管理中建章立制，完善体系，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监督人员应检查和督促施工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完善安全保障体系。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四

建筑工程质量的优劣，直接影响国家经济建设的速度。下面小编为大家准备了建筑工程项目管理的文章，欢迎阅读。

工程项目质量是项目建设的核心，是决定工程建设成败的关键，是实现三大控制目标(质量、投资、进度)的重点。它对提高工程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均具有重大意义，它直接关系到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的安全，关系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

项目质量的优劣，不但关系到工程的适用性，而且还关系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安定。质量低劣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潜伏隐患，其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所以，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加强质量管理确保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是项目管理的头等大事。

工程质量差不仅要增加补强的材料费、人工费，而且还降低产品的使用寿命，给国家和使用者造成浪费和损失。所以质量问题直接影响着我国经济建设的速度，对一个项目经理来说把质量管理放在头等重要的位置是刻不容缓的当务之急。

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是市场竞争的需要，是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是实现现代化的需要，是提高企业综合素质和经济效益的有效途径’是实现科学管理、文明的有力保证。所以，加强质量管理是重中之重。

在质量控制中，阶段质量控制是项目质量控制的重点。

工程质量是人所创造的，人的政治思想素质、责任感、事业心、质量观、业务能力、技术水平等均直接影响工程质量，据统计资料表明，88%的质量安全事故都是由于人的失误造成的。所以，工程质量的控制始终应“以人为本”，狠抓人的工作质量，避免失误，充分调动积极性，发挥人的主导作用增强人的质量观和责任感，使每个人牢牢树立“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思想，认真负责地搞好本职工作，以优秀的工作质量创造优质的工程质量。

2.1 重视项目承揽，轻视项目管理。近几年，根据国家第三

步发展战略和“十五”计划纲要的设想，一大批水利、电力、交通、通信、能源等基础设程相继开工。这为企业带来了历史上难得的发展机遇。各企业都把项目承揽作为企业的头等大事，加大了承揽的力度。由于企业重视工程承揽，轻视项目的管理，出现了项目管理混乱、工程质量下降、成本增加、企业效益滑坡现象。企业要高度认识这种现象给社会和企业带来的危害，真正从思想上敲起警钟。

2.2 只管工程如何干，不管工程如何算。项目管理中存在的另一个问题，就是只干不算的现象。许多项目中标上场后，单纯地强调方案和速度，只保工程按时完工，忽视工程项目的核算，项目核算上存在着很多薄弱环节，应引起各企业管理者的高度重视。

2.3 强调工程进度，忽视工程质量。随着国家工程项目的增多，企业都想把自己做大、做强，因而，在项目中只追求工程进度，而对工程建设中各个环节的方法和工艺重视不够，习惯沿用传统的方法和工艺，制约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

2.4 项目制度不健全，各项管理难以落实。从近期对企业的调查中发现，项目制度上存在很多问题，有些制定的不科学，与实际工作有一定的差距；有的管理措施和办法不具体，在过程中落实起来难度很大。

3.1 健全组织、明确责任，把项目承揽与管理紧密地结合起来。大中型企业从工程项目中标起，就要认真研究，健全项目组织，明确责任。这是干好工程的前提，也是把项目承揽与管理紧密结合的关键。首先，建立领导组织管理体系，明确管理责任。以工程项目为基本对象，建立一个相对独立完整的领导组织管理体系，设置以项目经理和总工程师为领导，以技术、财务物资、机运保障和安全质量为组织的管理体系，按各自的职责明确相应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其次，要把工程的承揽与管理紧密地结合起来。项目作为企业的组成部分，代表着企业的形象，影响并决定着企业的发展方向。项目干

的好，工程质量优，就为企业增添荣誉和信誉，有利于企业今后工程项目的承揽及企业的长期发展。项目干不好，工程质量出现问题，直接影响到企业信誉，有损于企业的形象，不利于企业的长期发展。企业的良好形象，是在长期的中，经过无数次的工程承揽、和管理，得到社会公众的认可而树立起来的，因此，一定要把工程的承揽与管理紧密地结合起来。

3.2 提倡两手抓，一手抓好工程的干，一手抓好工程的算。工程项目承揽是企业生存的前提，关系着企业的兴旺与发展。主要依靠两手抓：一手抓好工程的干。对中标的每一个项目，都要认真组织，确保工期，争创优质工程，让业主满意。做到干一项工程，交一方朋友，添一次信誉，树一个形象，为企业今后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一手抓好工程的算。项目管理目的就是追求利润的最大化，只有抓好工程项目的成本核算，才能实现项目的最大利润，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在“干”与“算”这两手中，干是基础，算是核心。进行成本核算是决定项目效益成败的关键。

3.3 按进度计划组织，确保工程质量创优。工程进度的控制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从工程的整体到局部，由控制计划到控制作业，都需要逐一细化，直到对每个作业点的控制，使项目总进度牢固地建立在局部作业进度控制基础之上。因此，必须综合考虑各方面的因素，制定出科学合理的进度计划，使之有利于实际作业。首先，在计划控制的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进度计划组织。根据项目经营目标、组织设计和现场情况，编制各作业单元具体执行的作业计划，严格按作业计划进行作业，做到不赶进度、不误工期，按工艺作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优质标准。其次，在作业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既要保证进度又要保证质量。要掌握现场实际情况，搞好各工序间的衔接和协调工作，做好记录，排除故障，解决好随时出现的问题，使作业计划能顺利进行，在每个环节中把好质量关。

3.4 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把各项措施落实到每个环节。工程项目，必须建立健全项目的各项管理制度，并将各项管理制度和措施落实到每个环节，才能生产出优质的建筑产品。项目管理制度主要有：项目领导组织管理制度、计划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制度、进度控制管理制度、工程质量控制监督管理制度、机械设备使用管理制度、成本控制管理制度、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材料使用消耗定额管理制度、劳动工资定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和费用支出管理制度、职工队伍建设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是每个工程项目必不可少的。从近几年的项目评比和调查情况来看，工程搞得好的项目，被评为优秀工程的项目，都建立了各项管理制度。因此，项目管理制度不仅要健全，更重要的是切实可行，制度的制定必须符合实际，措施的制定要具体实用，在的每一个环节都能得到落实，这样才能真正做好项目管理工作。

3.5 提高项目整体素质，为企业的强大奠定基础。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必须提高项目人员的整体素质。

3.5.1 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这一方针，建设一支能够管理好项目、经得起实践考验、能代表企业和职工利益的高素质的项目领导干部队伍。在组建选拔每个项目领导班子人员时，都应进行任职考核，项目经理应具备项目综合管理的能力，具有领导水平和市场意识，善于思考的模范，是解放思想、与时俱进的模范，是勇于实践、锐意创新的模范；班子成员的选配，要注重相互之间的互补性，在知识结构、技术结构、决策能力、领导艺术、公共关系等方面，要优势互补，使项目班子结构的配备较为合理，提高整体素质。

3.5.2 按照精干高效、一专多能的原则，建立一支精干的管理队伍。成立项目的管理机构，设置计划、财务、技术、物资、设备、安质、保障等部门，要根据项目大小和实际工作需要，可分设，也可合并办公。这些管理人员，要具备一专多能、精明能干的素质。

3.5.3 按照工程项目技术的要求，培养一批文化素质高、技术能力强的劳务技术人才。只有这样，项目的整体素质才能提高，才能为企业的强大奠定坚实的基础，才能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贡献。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五

工程质量的体系对国家和人民的安全、社会的安定和人民的幸福、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城市的品位和形象有着直接的关系，下面小编为大家整理了关于工程项目质量管理文章，一起来看看吧：

人是工程施工主导者，人虽然是质量的创造者，但是也是不合格产品、失误和工程质量事故的制造者。要想实现一流的管理质量，必须保证质量管理中以人为中心，明确从事各项质量管理人员控制的责任建立质量责任制，建立严格的技术管理体系。

管理体系有质量管理、质量遵循方法、质量管理制度、严格技术管理、.质量管理，并且起到以下几种作用。

- 一、工程满足使用外观使用、理化结构适用人们需求。
- 二、工程在满足规定使用的年限后，寿命周期更耐久。
- 三、工程竣工后在使用使用过程中能够保证结构安全、环境美化，具有审美又安全，给人以美的享受。
- 四、工程在规定的的时间和条件下完成，取决于管理的可靠性。
- 五、工程从开始的规划、设计、施工到完成项目，经济成本在规定之内。

工程与环境的协调性：周围生态环境协调与所在地区经济环境，以适应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目前建筑市场盛行的市场环境下，建筑企业为了保证业绩和维持生存，往往对工程的质量疏于管理，或者根本就不具备完整的'管理系统来保证质量控制的实施，从而工程质量出现重大的质量安全事故是社会关注的焦点对象。

现在人们的质量安全意识的提高，对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建设工程质量有更高的要求。另外，建筑工程质量也是建筑这一特殊行业在未来成为社会的必然趋势。建设质量管理体系主要是靠项目经理，健全的工程管理系统为其次，要对工程质量进行系统检查，还要对检查、评定的结果认真负责，通过质量管理活动，与此同时在施工现场建立质量保证机构，明确相应的工作程序和质量职责，在质量监控体系保障下，努力保证建筑产品质量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工程管理与建设管理主管及其公司质量检测部门要做好协调工作，配合各专业检查人员，对工程质量进行严格的保证监督检查。

建筑工程的主要体系：材料检验、建筑配件、器具和设备进场验收和材料的复检。控制每道工序的质量，使各工序间和各相关专业工序之间形成一个有秩序的整体。

项目的建设过程是工程建设市场走向规范化管理的一项重要措施，关于建设单位的建设监理，工程建设的质量控制。质量控制坚持以预防为主，质量标准，严格检查，把质量问题尽力减到最小。监理人员热情帮促承建单位改进工作，健全制度，这本身就是做好事前控制的重要内容。监理人员在制定施工方案后，完善质量保证体系。质量控制过程中应坚持每道工序质量合格确认后，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要做到全过程监理、全方位控制，做到质量控制的主要作用。

3.1 材料检验

为减少材料标识：不同类型、规格、批次的产品误用和混用，为确保工程所需物资符合图纸、合同要求，就必须对进场的成品、半成品进行标识，因此，进入现场的成品、半成品必须由质检材料员进行挂牌标识，单位工程和分部、分项等主要以预检记录、检验记录、检验试验报告、评定表等记录作为标识，由工长、质检员填写，资料员整理好后归档，并做好记录，保证可查性。为了在施工过程中避免使用不合格的原材料、半成品、构配件、设备等，必须严格检验。

3.2 建筑配件

工程建设的主体是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又是工程建设项目的主要管理者和实施者，还是工程项目管理的核心，因此工程质量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处于主导地位。工程项目投资效益得以实现的根本保证是工程质量，确保工程质量的有效方法是严格控制质量，控制质量应贯穿于工程建设的始终。建设单位相关部门应全权代表建设单位履行职责，采取严格控制、预防为主的手段，将质量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努力达到质量控制的预期目标。

施工前质量控制：施工过程中的钢筋混凝土绑扎、以及隐蔽工程的工序和施工中的薄弱环节地下防水工程、屋面与卫生间防水等，如发现对后续工程施工或安全施工有重大影响的，原配料质量、模板的支撑与固定工序或其他问题都应及时向监工人员说明情况。

现场布置：工程建设项目简介图；施工总平面图；质量保证体系组织结构图；质量责任区域分布图；现场质量管理制度；质量责任制。

施工管理：对每一个参与实施建造过程的人员，都必须规定明确的质量节点考核指标，并把质量考核指标直接与收入挂钩，与晋升挂钩，只有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现场职工对质量管理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质量目标的实现。对于一

系列的工程质量问题，将随着时间不断发展变化。

3.3 施工后检测

监理人员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检查，对隐蔽工程和工程的关键部位做到专检、抽检、不定期检查，及时处理发现的一系列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应该严格按照有关规范、监理、施工合同进行监理，协助施工单位保证工程建设质量。

质量检查的主要内容由监理工程师进行质量监督与检查，是否具备开工条件、工序交接检查、重要的工序或对工程质量有最大影响的工作、经监理人员进行工序交接检查。对于可隐蔽工程检查则需经监理人员检查认证后方可掩盖。对于分项、分部工程完工后，应经监理人员验收。施工难度较大的工程结构或容易产生的质量通病，监理人员还应进行跟班追踪检查。

施工单位首先自检合格后，再由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和质量监督者一起核定质量是否合格，监理工程师在施工过程中对质量控制的好坏，直接影响了工程建设进度、质量以及投资，所以确保工程建设质量需要大家处理好工程进度和质量控制。

质量问题是经济发展、国民经济、科技、管理水平和对外贸易发展的首要问题。质量管理措施一定要有章可循，质量管理的好坏也是工程质量好坏。工程质量必须加倍重视、严格控制，使质量控制贯彻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特别是施工过程中量大时尤为重要。对于质量管理不当的人或施工队该换就换，否则会带来质量隐患。为提高我国的工程质量，加快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工程质量必须满足人们生活水平的需求。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六

委托人：

管理人：

使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按照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通过比选方式，确定管理人为北京市对口支援和田地区交钥匙援建项目的项目管理单位机构库入围单位，负责对委托人指定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全过程的建设管理。

为保证援建项目的顺利实施，严格控制投资概算，经委托人、管理人与使用人三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管理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洛浦县人民医院综合住院楼工程

(二)建设地点：洛浦县人民医院

(三)管理工程的预计总投资额：约4000万元人民币(以批准初步设计概算为准)

二、项目管理与服务的职责和内容

负责组织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与报审；

负责组织施工图设计与审查；

负责组织工程建设中各环节的验收及竣工验收、办理工程移交；

负责编制工程决算报告报有关部门审批；

负责整理建设项目有关审批文件和技术资料并移交给使用单位。

对管理工程的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和信息等进行管理和控制，核心义务是建设实施全过程的投资控制，并对各项管理和控制工作承担完全责任。

三、项目管理期限

450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建设有关的质量检验标准、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等，保证工程施工达到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__)规定的合格标准，保证竣工工程达到规定的使用功能要求。

五、项目管理报酬

项目管理报酬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文件规定的标准取费。

委托人按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的1.27%向管理人支付项目管理报酬。

该项目管理报酬已包括管理人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利润及有关税费。

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之前，委托人按计划投资额的1.27%向管理人支付暂定项目管理报酬。

六、合同文件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委托项目管理合同书；
- (二) 委托人制定的有关管理制度和规定等；
- (三) 入围通知书；
- (四) 委托项目管理通知书；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当是相互补充和相互说明的，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顺序进行解释。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三方签订的补充、变更协议也是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其解释顺序在相应补充或变更协议中明确。

七、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委托项目管理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管理人向委托人承诺，严格按照国家、北京市和工程所在地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合同的约定，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承担项目管理责任。

九、委托人向管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期限、方式和币种，向管理人支付项目管理报酬。

十、合同订立

委托人：

管理人：

使用人：

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七

工程项目名称：

委托方：

服务方：

签订日期：

工程施工项目委托管理合同

甲方(项目承包、建设单位)：

乙方(受委托项目管理单位)：

根据国家及地方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条例，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对第一条中所明确的工程项目进行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2□

第二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筑面积：

项目合同金额：

第三条 项目管理服务方式

本工程由甲方委托乙方并在甲方领导之下实施项目管理，提供全过程建设管理和咨询服务。

乙方派出由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与甲方人员组成的项目管理班子对工程前期、施工阶段、竣工验收，根据甲方确定的项目功能定位、建设标准、设计方案、施工规模等进行计划、组织、控制和协调等管理和咨询服务。

第四条 项目管理的依据

1□

2□

3□

4□

第五条 乙方管理内容和职责

1、工程前期。

2、项目施工策划。

3、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及人员架构组织。

4、施工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合同管理、过程资料管理(协助甲方完成过程中的合同签订，

甲方具有合同签订的控制权)。

6、工程进度管理。

7、工程质量管理。

8、竣工验收及交付使用(如甲方要求自己后期自行负责，可将词条更换为：乙方为甲方培养自有团队)。

9、乙方按期向甲方递交财务报表，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审查。

第六条 甲方职责

1. 资金落实

负责本工程建设资金的落实，按合同规定和工程进度要求，按期核定、确保工程款、材料设备采购款和市政配套费及本工程中发生的各类行政主管部门所收的各项费用等及时到位，并支付给本工程各施工、供货承包单位和其它合同单位。

2.

3.

4.

5.

6.

7. 确定功能定位和设计方案 确定施工分包单位 确定主要设备材料 了解、掌握工程进度情况 工程验收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资金条件、公司资质条件、人员组织条件、现场办公条件和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技术资料等。

8. 按本合同规定按期支付项目管理费。

第七条 服务班子的组成 乙方人员由 詹 稳 先生(简历附后)为带头管理人员，并配备具有一定实践经验的人员组成工作班子，名单在项目组织架构中明确，进行本工程的项目管理，根据工程进度逐步到位随时进行补充调整，乙方人员如不称职，甲方有权提出更换。甲乙双方协商由于甲方原因或项目需求时对人员进行调整补充产生的相关费用应甲方承担。

第八条 服务期限

自项目立项合同签订至工程竣工验收日。如未按时完工，服务时间自 至 。

第九条 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1、本工程项目管理暂按 元工程项目总金额为计费基数，项目管理费率为 ，项目管理酬金为 万元(大写： 万元)。

2、乙方暂履行本合同期间，凡属乙方管理团队内之内所产生的劳务费、工资、奖金由乙方自行承担。非团队内成员产生费用与乙方无关。

市政配套费与之相关的办证费、质监费、工程和相关人员的保险费，由乙方代甲方办理的设备材料采购时所发生的报关、税金、保险、仓储、商检、国内运输等费用以及应甲方要求，乙方参加供设备材料的调研和谈判活动所发生的差旅费由甲方承担。

5、乙方必须遵守职业道德，在承担本工程项目管理工作范围之内不应获取超出本合同范围外的与本项目相关利益的收入。尤其不得借项目管理的工作，牟取不利于甲方利益的收入。

6、本工程项目项目管理费以人民币结算，按项目进展分期支

付，各期支付数额规定如下：

本合同签订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项目管理费的 %，此后每季度末支付合同额的 %，余额在 结清。

7、由于甲方原因增加乙方工作量。如由于甲方原因引起工程的重大变更，建设规模或建设标准的调整而导致乙方工作量的大幅度增减，根据实际工作量的增加，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8、如项目管理组的业绩确实优秀，乙方自始至终全心全意遵守从业道德，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为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带来附加利益，甲乙双方应友好讨论给予乙方 额外绩效奖励以激发乙方管理人员的能动性。

甲方审核采用的意见、建议、技术成果等。

8.2 “合理化建议”采纳后，经实践证明达到了优化的目的，且经对原方案需甲方所支付的工程费、运行费等计算，与新方案需甲方所支付的工程费、运行费等计算比较，而为甲方节省的费用，并经甲方审核认可。

8.3操作实施办法：合理化建议实施后，由提出合理化建议的乙方向甲方报告，将合理化建议的内容、产生、形成过程的文件以及产生效益的计算书作为附件一同报甲方，经甲方审核认可后，其中节省费用的15%以项目管理费的支付方式支付给乙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合同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如逾期未支付工程项目项目管理费按每逾期一天支付应付项目项目管理费的万分之五违约金。（上级拨款逾期日期不计在内，即：上级拨款应不影响甲方向乙方履行的义务）

2、乙方不按合同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对本协议第二条条款，应对所造成的实际损失承担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无偿延期项目服务日期。

3、除非甲乙双方协商将合同中止，或因甲乙双方如出现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合同亦可终止。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通报受害情况，及时会同甲方和施工等单位研究抢险，修复方案，测算损失、清理、修复的费用。灾害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7天向甲方报告一次受害情况，直到灾害结束。甲方应对受害处理提供必要的条件。

因灾害发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及施工方分别承担：第十二条 其他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终止

本合同自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程完工或期满，且乙方已经完成项目管理内容，双方工程款项结清之日起终止。

3.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和附件，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正本肆份，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贰份，副本贰份。

甲方： 乙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八

乙方： _____

为了确保本工程项目施工（安装）安全，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杜绝施工（安装）过程中发生各类事故，保护人民生命和国家财产安全，按照“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民法典》、《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对本工程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权利、义务规定如下：

1. 甲方的权利、义务、责任

1.1 权利：

1.1.1 有权审查乙方相应的施工（安装）资格证书。

1.1.2 有权对乙方的分包商资格进行审查。

1.1.3 有权对乙方施工（安装）现场的现有设备、设施、建（构）筑物安全状况进行安全检查，对现场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意见。

1.1.4 对在现场安全工作不称职的乙方项目经理、安全管理负责人，有权提出撤换意见。

1.1.5 甲方对乙方施工（安装）现场的“三违”现象，有权处理。

1.2 义务：

1.2.1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与施工（安装）现场相关的地面设备、设施、建（构）筑物及地下管线（网）资料。

1.2.2施工（安装）现场有两个以上单位交叉作业有可能危及对方安全或影响施工（安装）进度时，甲方有义务统一协调管理，督促双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

1.3责任：

甲方负责向乙方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要求乙方制订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预案。

2.乙方的权利、义务、责任

2.1权利：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施工（安装）现场相关的技术资料。

2.2义务：

2.2.1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必须保密，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能向外透露，施工（安装）完毕后，应及时退还甲方。

2.2.2乙方有义务配合、服从甲方对施工（安装）现场的安全检查，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无条件进行整改。

2.3责任：

2.3.1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施工（安装）现场安全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3.2在编制施工方案和网络进度时，安全措施和事故预案必须同时制定。

2.3.3在工程项目开工前必须对参加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建立相应台帐。

2.3.4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生效进入施工现场前，必须将开工时间、工程量、安全措施、施工方案、安全责任人报告甲方安全管理部门，并向甲方安全管理部门缴纳合同总额的1~2%风险抵押金（_____元）。

2.3.5接受甲方安全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和考核，工程结束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按有关规定返还乙方安全风险抵押金。若乙方施工现场发生重伤一人事故，甲方扣罚该项目风险抵押金总额的20%；若乙方施工现场发生死亡一人及以上事故，甲方扣罚该项目全部风险抵押金；若乙方施工现场发生其他重大事故，甲方扣罚该项目风险抵押金总额的50%—100%；若乙方施工现场发生其他特大事故，甲方扣罚该项目全部风险抵押金。

2.3.6对本单位的施工（安装）区域现场设备设施及作业人员的安全负责，对施工（安装）区域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状况负责，并负责事故处理和统计上报。

2.3.7非乙方施工（安装）人员在乙方施工（安装）区域内发生任何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按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事故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3.8乙方对施工（安装）区域现场现有或毗邻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地下管线（网）或特殊作业环境可能造成损害的，须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损坏赔偿责任。

2.3.9乙方不得将工程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等级的施工（安装）单位或个人。

2.3.10乙方经甲方同意将工程分包后，须与分包单位签订安全专项合同，对分包单位的施工（安装）安全负责。

2.3.11乙方与相邻的单位同时施工（安装）或交叉作业，有可能相互危及对方施工（安装）时，应签订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管理职责和应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责任划分，配专人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2.3.12乙方施工（安装）区域的施工（安装）设备、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危险有害气体或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危险警示标志符合国家标准。

2.3.13施工（安装）现场暂时停工的，乙方须做好现场安全防护工作。

2.3.14乙方必须服从本工程项目监理和甲方对安全施工的监督管理。

2.3.15乙方施工现场发生事故，应立即报告监理和甲方。若发生重、特大事故，乙方应按程序报告当地政府。

2.3.16乙方施工过程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受到政府经济、刑事处罚的，一律由乙方自行承担解决。

以上内容是甲、乙双方在施工（安装）过程依据工程合同约定的安全职责，未尽事宜，双方再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此协议（合同）为主协议（合同）的附件，有效期与主合同一致。

4.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论文篇九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单位：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条 合同主体情况：

甲方(委托方)：

地址：

负责人：

电话：

传真：

乙方(受托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第二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规模、范围：详施工图纸内容

项目建设期：计划建设期为 ，

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万元。

甲方为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乙方为一家具有大型建设项目全过程管理经验的专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企业。

甲方委托乙方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政府有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提供本项目从项目立项批复的前期准备工作开始直至完成全部建安和市政工程竣工并具备交付使用条件为止的全部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的，乙方对其提供的管理工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二章 委托管理工作范围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具体工作范围为：见本合同第三条至第十九条内容。

第三条 项目功能策划与论证工作

乙方应协助甲方进行本项目使用功能的论证与策划，编写功能需求报告及项目运行的初步方案，用以指导编制项目建议书与设计方案招标工作。根据设计方案深化优化及可行性研究批复情况，组织并配合甲方编制项目运行正式方案及实施组织设计，指导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工作。

第四条 办理工程建设的有关手续

1、本项目相关土地审批手续的办理由甲方负责，乙方协助甲方完成与土地相关各项手续的办理，并最终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乙方负责办理本项目所有需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各项建设手续，上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该项目的规划意见书、可行性研究批复、规划设计方案审定、初步设计概算审批、计划转正、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安工程施工许可证、消防、人防、环保、绿化、交通、节水等专项审批，及市政配套方案(包括雨污水、供水、供电、热力、天然气、电信、道路、绿化、环卫环保)的咨询与审批、工程施工许可证及验收接用手续等。乙方应保证上述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如乙方在办理手续过程中需要甲方支持，甲方应予以协助，如发生相关的咨询及审批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五条 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乙方应按国家监理规范及地方监理规程，并结合甲方的具体要求，对本项目的承包商在施工中的行为以及监理单位的各项工作进行综合的专业监督、检查、控制和评价，采取相应的措施保证施工符合规划设计和国家及地方规范，使工程的质量、进度、造价满足合同条件，确保施工行为合理、合法、科学、经济。

第六条 组织招标投标管理工作

1、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乙方应在合同网络图与项目进度总控制计划的基础上，负责组织实施本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范围包括工程设计、勘察、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采购、建安工程与市政工程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订招标工作程序、招标文件的编制、投标单位资格审查，代表甲方组织投标、开标、答疑、现场考察，编写评标报告、协助甲方完成决标等组织实施招标涉及的全部工作。

2、甲方如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甲方亦可委托乙方作为招标代理机构),应与招标代理机构另行签订招标代理合同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相关评标专家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服务交易费由甲方另行支付。

第七条 工程协调工作

甲方委托乙方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政府有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负责本项目建安与市政工程协调工作,监督、控制、协调和解决设计、施工、监理三方工作中的任何问题,确保技术方案、进度、质量、安全、成本等计划和预期目标的全面实现。

第八条 工程设计管理工作

1、乙方在本项目中代表甲方负责设计管理工作。乙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标准、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的约定、甲方的要求等,提出工程设计要求、编拟各市政工程及建安工程专业委托设计合同和设计任务书,代表甲方组织设计招标工作、制定设计总承包与设计分包的框架,并监督、管理设计单位在该项目建设期间履行其合同义务。以上各项权利的使用,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程序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核准。

2、乙方对重大技术方案,应组织力量进行技术经济综合论证后确定,并对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可建性与所需材料的可获得性进行合理性分析。在符合甲方利益和甲方要求的基础上,经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方有权向设计方就有关技术和设计问题提出任务变更和新的工作要求。

3、乙方发现设计文件中任何不利于结构性能、工程费用、工程进度、工程质量、物业管理的设计细节等,应及时向设计单位提出改进要求。

4、乙方应负责各设计方之间的工作协调。防止并避免甲方在

履行设计合同中违约、被侵权或受损害，充分维护甲方的权利和收益。

第九条 工程施工管理工作

1、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本项目市政工程与建安工程的施工管理工作。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程序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核准后，代表甲方依法组织实施招标、开标和评标工作，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客观公正地推荐各专业分包单位；代表甲方负责编拟施工合同、在本项目建设和保修期间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履行其合同义务；代表甲方负责编制项目施工进度总控制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工程质量核验的审定。

2、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程序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核准后，代表甲方批准发布局部或全部工程的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以及工程款支付的审定等。以上各项权利的使用，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程序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核准。

3、乙方应负责建安与市政工程各施工方的工作协调。防止并避免甲方在履行总包、分包合同中违约、被侵权或受损害，充分维护甲方的权利和收益。

第十条 进度计划管理工作

1、乙方负责本项目进度计划的制定工作，制定项目进度计划包括编拟并适时调整项目建设进度总控制计划，并在此计划的基础上，建立两套计划系统，即约定甲乙双方工作关系的月/周计划系统，及约定各参加建设单位工作行为的施工计划系统。上述项目开发建设进度总控制计划应包括在这一过程中所需进行的全部主要工作内容的原则性安排，不论这些工作是由乙方自行完成，由其它单位在乙方协调下完成或由甲方完成。总控制计划应报甲方书面核准后生效。

2、乙方应督促、协助参加本项目建设的各方按照上述总控制计划的要求，编制各自的工作计划，使之相互协调，构成整体计划系统，乙方应检查各类计划的执行情况，通知有关单位采取措施符合计划进度要求。

第十一条 合同管理工作

1、乙方应在设计工作完成后，在对本项目工程内容与设计文件进行深入分析和研究的基础上，向甲方提出工程分项承包范围划分的建议，编拟项目合同网络图报送甲方审批，合同网络图的制订应保证：设计和施工充分搭接；明确各承包商之间的工作范围；有利于各分包商之间工作进行协调；项目的所有要求已包含在相应的承包合同中，最大限度的避免发生法律纠纷的可能性。

2、乙方在编拟项目合同网络后，确定采用招标与采购的具体方式，明确总包与分包、供货商的合同关系及分包商、供货商之间的合同关系，制订各级各类合同的谈判原则与策略，报经甲方同意后，确定合同基本条件并编写详尽的合同条款及监督上述单位履行其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采购管理工作

除确定委托施工总承包方采购的材料外，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本项目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管理工作。乙方应根据项目功能的要求、投资估算情况及分解的成本控制目标，编制项目所需材料和设备的分类供应、分级管理计划，报经甲方核准后，负责其中重要材料设备的市场调研、选型、与厂商洽谈及编写详细的性能价格比较(评标)报告等工作，负责监督、管理供货合同的执行，按合同组织材料及设备的验收，落实安装、调试、保修事宜。乙方应对所负责采购的工程材料设备的品质、质量向甲方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1、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本项目工程造价的协调管理工作。在本项目设计概算工作完成之后，乙方将编制本项目控制工程造价的原则办法向甲方报备，并在工程实施中按甲方要求负责按时完成本项目各阶段、各分项工程施工的概预算审查工作，包括办理各种设计变更、经济洽商时应进行的概预算工作及其审查。

2、经甲方书面授权后，乙方代表甲方处理一般性的设计变更、现场施工技术措施与经济洽商，分别按期完成并向甲方提报经各参建单位确认的分项工程的竣工结算报告。

共4页，当前第2页1234